

## BC-14/3：制定无害环境管理准则

缔约方大会

1. 欢迎专家工作组所开展的无害环境管理工作，并表示注意到关于工作组活动的报告；<sup>1</sup>

2. 通过关于生产者延伸责任和关于无害环境管理供资制度的实用手册<sup>2</sup>、协助各缔约方制定高效战略以实现危险废物及其他废物循环和回收的指导意见<sup>3</sup>，以及非正规部门如何进行无害环境管理的指导意见<sup>4</sup>；

3. 请秘书处将本决定第 2 段提及的实用手册纳入无害环境管理工具包；

4. 欢迎为确保越境转移通知符合无害环境管理要求的利益攸关方实用手册修订草案；<sup>5</sup>

5. 鼓励缔约方和其他各方传播和使用无害环境管理工具包；

6. 邀请缔约方和其他各方向秘书处提供资料，说明为确保对危险废物和其他废物实行无害环境管理而开展的活动，包括关于生产者延伸责任和供资制度、危险废物及其他废物循环和回收的战略以及非正规部门实行无害环境管理的经验和案例研究，并请秘书处在《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网站上提供此类资料；

7. 请秘书处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在其 2020-2021 两年期工作方案中进行的活动背景下开展促进和传播工具包的活动；

8. 邀请缔约方和其他各方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就本决定第 4 段提及的实用手册修订草案向秘书处提交评论意见；

9. 请秘书处参考依照决定第 8 段收到的缔约方和其他各方的评论意见，编写本决定第 4 段提及的实用手册修订草案的进一步修订版，并提交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十二次会议及缔约方大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10. 决定无害环境管理专家工作组已成功完成任务，就此解散；

11. 请秘书处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在有关缔约方和其他各方通过电子手段的参与下，完成更新工具包的工作，以反映根据专家工作组工作方案开展的试点项目所得的信息<sup>6</sup>，并为此目的，将修订文件草案提交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十二次会议和缔约方大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

<sup>1</sup> UNEP/CHW.14/5，附件。

<sup>2</sup> UNEP/CHW.14/5/Add.1。

<sup>3</sup> UNEP/CHW.14/INF/7。

<sup>4</sup> UNEP/CHW.14/INF/8。

<sup>5</sup> UNEP/CHW.14/INF/6。

<sup>6</sup> BC-13/2 号决定，附件一。